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19-072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 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本行”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给予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通基业”）结构化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期限为不超过1+N年，通过信托计划向九通基业发放可续期信托贷款，由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九通基业是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是华夏幸福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集团”）对华夏幸福持股比例为25.2589%，华夏幸福为平安集团联营公司。九通基业和华夏幸福构成本行主要股东平安集团会计口径关联方，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二条“商业银行应当按照穿透原则将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作为自身的关联方进行管理”，九通基业和华夏幸福构成本行关联方。

（三）审议表决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400.42亿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本行净资本为3,400.33亿元。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本笔交易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25%，占本行资本净额0.88%。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笔交易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

本行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

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陈心颖、姚波、叶素兰和蔡方方回避表决。本行独立董事王春汉、王松奇、韩小京、郭田勇和杨如生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07年10月31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9,000万人民币，实缴资本：309,000万人民币，控股股东为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廊坊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九通基业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京开路西侧；法定代表人：胡学文；经营范围：对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九通基业为华夏幸福全资子公司，集团产业新城建设的运营主体，为全国领先的产业新城运营商。截至2019年6月末，九通基业资产总额1990.08亿元，负债总额1550.25亿元，资产负债率77.90%，所有者权益439.84亿元，累计营业收入129.02亿元，利润总额71.55亿元，净利润53.15亿元。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05月28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0,325.171万人民币，实缴资本：300,325.171万人民币，控股股东为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对华夏幸福持股比例为35.73%，华夏控股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36.52%，最终控制方为王文学。平安集团对华夏幸福持股比例为25.2589%，为华夏幸福第二大股东。华夏幸福注册地址：河北省固安县京开路西侧三号路北侧一号；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霞光里18号佳程广场A座7层；法定代表人：王文学。截至2019年6月末，华夏幸福资产总额4,570.67亿元，负债总额4,027.77亿元，资产负债率88.12%，所有者权益542.91亿元，累计营业收入387.30亿元，利润总额120.20亿元，净利润85.78亿元。

九通基业和华夏幸福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行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给予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结构化融资额度不超过人

人民币30亿元，期限为不超过1+N年，通过信托计划向九通基业发放可续期信托贷款，由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前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按照商业原则进行，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公司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前述关联交易为本公司的正常业务，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年初至披露日，本行与华夏幸福累计发生关联交易 46.21 亿元。本行与九通基业发生关联交易 0 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春汉、王松奇、韩小京、郭田勇和杨如生对本行《关于与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平安银行董事会关于前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 2、平安银行前述关联交易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前述关联交易也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性。

八、备查文件

-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